

苏佐扬

一、作者

是马可 MARK，意即照耀。他不是使徒，乃是使徒的助手（徒十二 25），是马利亚的儿子（徒十二 12），被称为「马可的约翰」（马可是罗马的名字，约翰是希伯来的名字），是巴拿巴的表弟（西四 10）。保罗与巴拿巴同工期间，曾因他而有意见之争（徒十五 36-41）；后来保罗又很器重他（西四 10，门 24，提后四 11）。他是彼得传道时信主的，后被称为彼得属灵的儿子（彼前五 13），传说彼得前书是由马可代笔的。

一般解经家都承认，这本福音的材料，是由彼得口述，然后由马可编辑而成。古教父兼作者如革利免·亚力山大 (Clement Alexander 150-211)、道特连 (Tertullian 160-220?)、耶柔米 (Jerome 347-421)及遮斯听·殉道者 (Justin Martyr 100-165)均公认此种见解。本福音书有一特点，就是处处表现出彼得行动急速的个性，所以本书常见乃是「就」、「立刻」、「随即」。因此认为彼得口述作品，是有相当理由的，教父遮斯听·殉道者称之为「彼得福音」。

马可曾否作过主的门徒，不得而知。有人根据本书十四章 51-52 所载，那赤身逃亡的少年可能是马可，因此以为马可也在许多吃饼得饱的听众之中混过一些日子，也听过主耶稣讲过道理，不过以后在彼得传道时，才真心悔改信主。但是这本福音书所记载的，丝毫不不是凭着他本人所听所见的，乃是完全凭着彼得所听所见的来叙述。古教父坡旅甲(Polycarp 70-155)（使徒约翰的高足）在他的著作中强调这一点，他的见解是：马可不敢凭自己的记忆是因为恐怕有错误，所以在与彼得多年同工的时期中，恭敬而细心地将彼

得口述我主的一生简洁而忠实地记录下来。

马可的生活相信是相当富裕的，传说他在耶路撒冷的住所有一座楼，是使徒们在那里等候圣灵降临的祈祷室（徒一 13-14）。因此现在有人将祈祷室命名为「马可楼」。

二、时间与地点

本书著于纪元后六十三至七十年间，是马可与彼得长期同工之时所著。教父伊理纽 (Irenaeus 130-202) 说：本书作于保罗与彼得殉道之后，耶路撒冷被毁之前。至于著书地点，革利免、游西笔 (Eusibius 263-339)、耶柔米等教父均谓著于罗马，马可与路加同在该城完成其作品（西四 10，14）。

三、读者

本书是为罗马人而写的，理由如下：

1. 很少引用旧约圣经的话。
2. 对于犹太人的习惯语——亚兰话，必加解释。如本书三章 17 节的半尼其；五章 41 节的大利大古米；七章 11 节的各耳板；七章 34 节的以法大；十四章 36 节的阿爸；十五章 34 节的以罗伊、以罗伊、拉马撒巴各大尼等。

对于犹太人的习惯也必加以解释。如本书的七章 3-4 节的洗手吃饭；十三章 8 节灾难的起头；十四章 12 节守除酵节；十五章 42 节的预备日。

3. 多用罗马说法（即拉丁习语），如本书五章 9 节的『群』字用拉丁文 LEGIO；十五章 39-45 节『百夫长』用拉丁文 KENTURION，即英文 CENTURION，但四福音别处的百夫长则用希拉说法。本书六章 27 节『护卫兵』；十二章 42 节『一个大钱』；

十五章 15 节『喜悦』等，都是用拉丁语，像香港人写文章时插入英文名词一样。

四、主题

「耶稣是人类所渴望的救主，是一位为造福全人类而服务的公仆」是本书主题。在书中到处可以看见主耶稣为公仆的品格；祂殷勤、劳苦、忠心、废寝忘餐地医病赶鬼。原文「立刻」用过廿七次，表示祂如何迅速工作。仆人是听命的行动者，而不是施令的言论者。仆人是需要以家谱示人的，所以本书没有记载主耶稣的家谱。腓立比书二章 5-8 节描写耶稣如何虚己为奴，是代表本书最好的经文。本书被称为「行动的福音」，因为它把一位空前绝后、伟大劳动者的生活模范，详尽而细致地展列在每一个基督徒眼前，让我们向祂学习。

五、特点

本书对于人物、地方、时间、数目都有清楚的纪录，像一个仆人对于这几样特别有记性似的，以显出他的忠心。

1. 人物：四个门徒的名字（一 29）；两个党派的人（二 16）；从耶路撒冷下来的文士（三 22）；耶稣与十二门徒（十一 11）；又是四个门徒（十三 3）；古利奈人西门的家世（十五 21）；告诉祂的门徒和彼得（十六 7）。

2. 地方：海边（二 13、三 7、四 1）。低加波利（五 20、七 31）；对银库坐着（十二 41）；在橄榄山上对圣殿而坐（十三 3）；前院（十四 68）；对面站着的百夫长（十五 39）；少年坐在右边（十六 5）。

3. 时间：早晨天未亮（一 35）；当那天晚上（四 35）；

到了安息日（六 2）；天色已晚（十一 11）；每天晚上，早晨（十一 19-20）；已初（原文是第三时辰）（十五 25）；清早、出太阳的时候（十六 2）。

4. 数目：约有二千（五 13）；两个两个的（六 7）；有一百一排的，有五十一排的（六 40）；鸡叫两遍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十四 30）。

此外，为要表示该事件的重要性，时常用重复说法加强语气。如「祂在那里」（一 13），即旷野中（原文）；「那人出去，倒说许多的话，把这件事传开了」（一 45）；「就站立不住」（三 25-26）；「发生、长大、结实」（四 8）；「用许多的比喻…若不用比喻」（四 33-34）；「使她痊愈，得以活了」（五 23）；「立即地急忙进去（原文）」（六 25）；「从里面，就是从人心里」（七 21）；「法利赛人的酵和希律的酵」（八 15）；「我不知道，也不明白你说的是甚么」（十四 68）。

分段一

1. 工作的预备（可一 1-13）
2. 耶稣在东加利利的工作（可一 14-七 23）
3. 耶稣在北加利利的工作（可七 24-九 50）
4. 耶稣在比利亚的工作（可十 1-31）
5. 耶稣进京及受难（可十 32-十五 47）
6. 耶稣胜利的复活与升天（可十六 1-20）

分段二

1. 耶稣为仆人的来历（可一 1-11）
2. 耶稣为仆人的考验（可一 12-13）

3. 耶稣为仆人的工作（可一 14 - 十三）
 - (a) 祂是聪明的仆人（可一 14-20；二 13-14；三 13-19；六 1-13）
 - (b) 祂是权威的仆人（可一 21-28；四 35-41；五；六 47-51；九 14- 29）
 - (c) 祂是仁慈的仆人（可一 29-34，40-45；五 41；六 34；八 2；十 13-16，21）
 - (d) 祂是祷告的仆人（可一 35；六 46；十四 32-41）
 - (e) 祂是活泼的仆人（可一 36-39）
 - (f) 祂是殷勤的仆人（可二 1-12；可三 7-20）
 - (g) 祂是痛苦的仆人（可三 5；七 34；八 12，27-38）
 - (h) 祂是牺牲的仆人（可三 20；六 31）
 - (i) 祂是沉着的仆人（可六 1-6）
（虽被误会与讥笑，也不灰心）
 - (j) 祂是伟大的仆人（可九 38-40；十 45）
4. 耶稣为仆人的牺牲（可十四章 - 十五章）
5. 耶稣为仆人的荣耀（可十六章）
（在天仍为仆人，为人代祷）

分段三（以一章一节首句神的儿子分段）

1. 神子为仆人的出现（可一 1-11）
2. 神子为仆人的考验（可一 12-13）
3. 神子为仆人的服务（可一 14 - 十三）
4. 神子为仆人的顺服（可十四章 - 十五章）
5. 神子为仆人的高升（可十六章）

约瑟夫
作品②

駁阿皮安 Against Apion

犹太人的圣经和圣经得到的关注

(6) ²⁸ 从最古老的时代开始，埃及人和巴比伦人就非常关注自己国家的编年史。在埃及，记录和解释编年史是祭司的责任；在巴比伦国是迦勒底人的责任。而在那些和希腊有往来的国家中，是腓尼基人开始大量使用文字来书写。他们不仅记录日常生活，也记录公共事件作为纪念。关于这一切，我想无需说什么，因为这些都是普世公认的事实。²⁹ 但是，比起前面几个民族，我们的先祖在保存自身历史记录的事情上，也许不能说比他们更伟大，但至少也毫不逊色，——这个责任是托付给犹太人的大祭司和先知。我可以大胆地说，这些记录一直保留下来，直到我们的时代，将来我们还会谨慎而准确地保留这些历史记录。现在我将尽力简要地来说明犹太人保存自身历史记录的事实。

祭司的拣选：仔细审查祭司的婚姻和家谱

(7) ³⁰ 我们的祖先从一开始就定下规矩，先知和大祭司必须拥有最高尚的品格，专心事奉上帝。不仅如此，他们还采取谨慎的措施，确保祭司的血统纯正，不被玷污¹。³¹ 祭司阶层的男性要成立家庭，必须娶犹太本族的妇女为妻²，而不是考虑这个妇人的财富或其它特征。他必须调查妇人的出身，从档案处³获得妇人的家谱，并要求许多人作见证。³² 这个习俗不仅局限于犹太本国的祭司，除此以外，只要有犹太人移民的地方，祭司都会严格地记录祭司婚配的家谱。³³ 我指的是居住在埃及、巴比伦和有犹太

¹ 參利 21.7 及後面內容。

² 利 21.14。

³ 參約瑟夫從“公共登記處”獲得的有關他自己家族出身的記載，《生平》3~6。

人祭司散居的其它世界各个地方。他们会起草一份报告送到耶路撒冷，报告上注明新娘、新娘父亲和新娘家族历代祖先的名字，还有见证人的名字。³⁴ 犹大国饱受战争的蹂躏，安提阿古斯·艾皮斐斯（Antiochus Epiphanes）、大元帅庞培（Pompey the Great）和昆西留斯·瓦鲁斯（Quintilius Varus）都曾入侵我们的国家，即使在我们的时代也有发生战争。在这些时期，存留下来的祭司也会从档案处收集最新的记录。当然在犹太人安居乐业的年代，就更不用说了。³⁵ 祭司还会仔细调查在战争中幸存下来的妇女。祭司不可以和做过俘虏的妇人结婚，因为怀疑她们已经和外国人有染⁴。³⁶ 关于祭司血统的纯正无瑕，最令人信服的证据就是我们有两千年来历任大祭司的名字，按照辈分，从父亲到儿子一连串都有准确的记录⁵。谁如果违反了上面的规定，就不能在祭坛前侍奉，也不能担任其它敬拜上帝的职分。

犹太圣经二十二卷书

³⁷ 所以我说，（你们看见，对犹太人来说，不是每个人都有资格记录历史，并且我们的记录都是一致的，没有出入。你们也看见，在犹太人中间，只有先知有特权记录历史，他们通过上帝赐给他们的启迪，了解远古和古代的历史，并致力于清楚而及时地记录他们自己的时代所发生的事情。）——（8）³⁸ 我们没有很多自相矛盾，彼此记录有出入的历史作品。我们的圣书都经过严格而公正的认定，一共只有二十二卷，并且记载了所有时代的事情。

³⁹ 在这二十二卷圣书中，其中五卷是摩西的作品，包括犹太人的律法和传统历史故事，从人类的诞生到颁布律法的摩西去世为止，这段历史覆盖了大约三千年不到一点的时期。⁴⁰ 从摩西去

⁴ 参《犹太古史》3.276、13.292。但约瑟夫自己是祭司，却娶了女俘虏为妻，《生平》414。

⁵ 参《犹太古史》1.16和20.227。

世到亚达薛西 (Artaxerxes)⁶ 即接替薛西斯 (Xerxes) 作波斯帝王的亚达薛西一世，这段历史是摩西以后的先知记载的。这些先知记录了自己时代所发生的事情，一共有十三卷书⁷。其余四卷书⁸包含赞美上帝的诗歌和指导人生的箴言。

41 从亚达薛西到我们现在的年代，这段历史犹太人也有完整的记录，但犹太人认为这段时期的记录不能和前面二十二卷历史书相提并论，因为“先知继承”的传统在这段时间中断了。⁴² 我们已经阐述了犹太人尊崇⁹犹太圣经的事实证据。虽然过去了那么长的时间，但没有一个犹太人敢加添或删减一个字¹⁰，甚至修改一个音节。每个犹太人生下来就具有天生的本能，他会把这二十二卷书当作上帝的法令，遵守书上的话语，并在有需要的时候，甘心乐意为这些圣书牺牲自己。⁴³ 无论是在当前，还是在从前的年代，有很多人可以为此作见证，被囚禁的犹太人在剧场上忍受各种折磨，甚至宁愿受死，也不愿说一句反对律法书和其它圣书的话语¹¹。

44 难道希腊人会甘心为本国的历史作品忍受这样的痛苦吗？

⁶ 即亞達薛西一世 (Artaxerxes I) (姓“郎及曼納斯”，Longimanus)，於西元前 465 年接替薛西斯成為波斯的帝王。在約瑟夫作品的其他地方 (《猶太古史》11.184) 以及七十士譯本 (LXX) 中，這個亞達薛西被認為與以斯帖記中的亞哈隨魯王是同一個人。在這裏，約瑟夫提到亞達薛西，主要是因為亞達薛西和以斯帖記的關係，如上所述。從寫作年代來看，以斯帖記是“十三卷歷史書”中的最後一卷。

⁷ 這十三卷書應當是 (1) 約書亞記，(2) 士師記和路得記，(3) 撒母耳記上下，(4) 列王紀上下，(5) 歷代志上下，(6) 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7) 以斯帖記，(8) 約伯記，(9) 以賽亞書，(10) 耶利米書和耶利米哀歌，(11) 以西結書，(12) 小先知書，(13) 但以理書。

⁸ 這四卷書是 (1) 詩篇，(2) 雅歌，(3) 箴言，(4) 傳道書。

⁹ 按希臘文字面翻譯是“猶太人如何認定並歸集”。

¹⁰ 參申命記四 2，“所吩咐你們的話，你們不可加添，也不可刪減”。

¹¹ 參《駁阿皮安》2.219。

就算有那个希腊人要从废墟中抢救全套希腊文作品，他也不会受一丁点的伤害。⁴⁵ 因为对希腊人来说，这些作品无非是作者根据自己的幻想即兴创作的故事。希腊人这样评论这些上一辈的历史学家是理所当然的，因为他们看见同时代的作家在写作时，竟然敢于描述自己没有参与过的事件，也不用下功夫向那些知道真相的人收集信息。⁴⁶ 事实上，我们知道，有人自称记录和出版了最近的犹太战争历史，但他们从未到过战争现场，也没有到过他们描写的活动发生场所的附近。他们只是把一些道听途说的报告拼凑起来，又好象喝醉酒以后寻欢作乐的人那样胡言乱语，妄称自己的作品是历史著作¹²。

为自己的作品《犹太战记》辩护

(9) ⁴⁷ 与此相反，我的战争记录是真实可靠的，内容详细全面，因为我亲身经历了里面所有的事情。⁴⁸ 我担任那些我们称为加利利人的将军，直到叛乱即将爆发为止。我被俘虏后，成为罗马军营的囚犯¹³。刚开始被囚禁时，维斯帕先和提多昼夜监视我，要求我不断去面见他们。后来我得到释放¹⁴，在亚历山大，我和提多受差派前去围困耶路撒冷¹⁵。⁴⁹ 在那段期间，没有什么事情是我不知道的。我仔细记录了我在罗马军营里看见的一切事情，而在当时的境遇，只有我能够听见潜逃者带来的消息。⁵⁰ 最后我来到罗马，有了空余的时间，手头的资料也全备了，我终于开始专心写作，记录这场战争的经过。因为我的希腊文不够好，我请了一

¹² 參《猶太戰記》1.1 及後面內容。提比哩亞的尤斯圖斯也記錄了猶太戰爭的歷史，和約瑟夫的《猶太戰記》對壘，參見《生平》336 及後面內容。在這裏，約瑟夫指的似乎是希臘作家記錄的歷史，他們的記錄是不可信賴的。

¹³ 《猶太戰記》3.408。

¹⁴ 《猶太戰記》(10.7) 4.622 及後面內容。

¹⁵ 參《猶太戰記》4.658。

些助手来帮助我。我的记录是非常准确的，关于这一点，我非常自信，以至于我敢让战争的总元帅，就是维斯帕先和提多¹⁶来作我的第一批见证人。⁵¹ 我把自己的作品首先呈交给这两位阅读，然后又制作了复印本，分发给许多参加过战争的罗马人阅读。我还把作品卖给¹⁷许多犹太同胞，他们都是受过良好希腊教育的人士，其中包括尤利乌斯·亚基老（Julius Archelaus）¹⁸、德高望重的希律¹⁹（Herod），还有最尊贵的亚基帕王²⁰（King Agrippa）。⁵² 所有这些人可以作证，我在作品中一丝不苟地捍卫了事情的真相。如果我出于无知或偏心，扭曲或忽略了任何事实，这些人不会隐藏他们的意见，也不会保持沉默。

见证

憶舅父

香港 颜绮玲

我的细舅父陈锦华，汕头人，于1941年7月2日在香港出生，离世归主时刚好七十岁零五个半月。他排行最小，是家中的老四。大舅父及我妈妈都已息劳归主。他教育程度不详，但只知他略懂英文。从往昔照片中知道他曾当过英军，是水雷炮兵，好威武啊！也就是因为这缘故，他一生从事保安工作，工资还比一般的高。退休后也有继续大厦管理员替工直到2011年九月初入院前。

送别细舅父是有很多的不舍，但回想神在舅父一生中对他的不离不弃，我的心就得了很大的安慰。七月份他腰痛很厉害，入了急症室，我在北京担心得不得了，但主透过圣经叫我放心，祂

¹⁶ 参《生平》361及後面内容。

¹⁷ 在其他關於此事的記錄中（《生平》362），約瑟夫提到了亞基帕二世和另一些人的名字，說他們得到的是贈送的複印本。

¹⁸ 希勒家（Chelcias）的兒子，亞基帕二世（King Agrippa II）的妹妹馬利安（Mariamme）的丈夫；《猶太古史》19.355，20.140。

¹⁹ 不詳。

²⁰ 亞基帕二世。

说会照顾他的，每次想起主那次亲自对我的保证，我就放心了。现在舅父跟随主走了，我回想所有的事，主耶稣真的没有欺骗我，祂在舅父的一生中不断的拖带他，从没有离开过，赞美主！因为家贫难于照顾，他小时曾在孤儿院住过一段时间，曾经接受水礼归入基督。可是后来离开孤儿院就忘记了，但神却没有忘记他。

1993 年他发现肠癌并已扩散到淋巴，医生说最多只有两年寿命。那时表弟带领十分彷徨的舅父和舅母认识主耶稣，他夫妇俩就接受了主。那时我特地从澳洲回香港支持他，在他被推入手术室前我读了主耶稣医治病人的经文给他听，我记得他当时说：「呢个好，呢个好！」手术后见医生看报告前，表弟说我们要祷告神让他体内的癌细胞完全失踪，报告出来真的没有了。感谢主！他康复得很好，主更在七年之后多赐给他和舅母一个儿子！

日子久了，他和主耶稣又再没有什么接触，但耶稣没有忘记他，因祂儿女这个名分，并没有因他暂时离家流连忘返而改变！到了 08 年底他被确诊肺癌，医生说寿命不多于一年，但感谢神让他多活了三年！因为肿瘤扩散到腰椎不能走路，他自 2011 年九月初开始住院，并在伊利沙伯医院重新决志和受洗归入基督。在这三个月中我看到主的平安在他身上大大彰显。从前很怕死，有时还有点啰唆，但这几个月，他很乐观，并没有因为害怕从此不能走路而怨天尤人，他的样子也变得愈来愈慈祥，他是一个很可爱的老人家！主的爱令他改变了很多！这是神奇妙的工作！

感谢神保护他，祂将癌症所带来的痛苦减至最少，并沿途赐给他足够的力量和爱！他最终在 2011 年 12 月 16 日上午十时许毫无遗憾的、很安详的，跟主走了，他知道在天堂 he 可以与主和爱他的哥哥和姐姐永远同在。多谢主接走了我细舅父，他现在在天堂与主同在的喜乐是没有人能夺去的！暂别了细舅父，将来我们还是会见！赞美主！荣耀都归主，因为祂，我们有盼望！

耶稣就是「道路」

约十四 1-6

美国 慎勇 牧师

在面对客西马尼园痛苦的挣扎和十字架酷刑的几个小时之前，门徒在极度彷徨、畏惧和忧闷当中，耶稣带给他们一个极大的安慰和盼望——天父的家（约十三33）。当时，门徒们又产生了问题，彼得首先问说：「主往那里去？」（约十三36）当耶稣用祂特有的方式响应他们和鼓励他们的时候，认真又诚恳的多马——他是一个真诚而实在的人——鲁莽地顶撞了耶稣的话。耶稣还在说话时，他就插嘴说：「主阿、我们不知道你往那里去，怎么知道那条路呢？」（5节）意思是说：「主阿，你并没有回答西门的问题。我们并不知道你去那里，你也没有告诉我们你往那里去。我们若不知道目的地，怎么可能知道去的路呢？」

于是，耶稣以一句伟大的话回答他们：「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十四5）。耶稣的这句话点明了这些人心思中的黑暗。但是，他们当时未必领会这句话，否则他们后来不会都跑掉了。祂要告诉他们的是：「我就是道路，到达天父那里以及明白整个宇宙的道路；我也是真理，是每一件事最终的解释；而最终就整个宇宙而言，我就是生命。」

耶稣身处在那一小群人中间，外面有撒旦的差役，就是那些祭司们，以及犹太的奸计，等着要杀害祂。耶稣就要到父那里去，祂就是达到父那里去的道路，祂就是有关父的真理，祂就是父的生命，并且是唯一的。所以，耶稣的意思是：你们要跟从我，就能在神的国度中任何地方找到方向；你们要跟从我，最终你们就能得着一切奥秘的解答，得着最高的真理；你们要跟从我，就能得到所应许的生命。

我们应当如何来认识「耶稣就是道路」的意思呢？

一、耶稣就是道路，但不是「单行车道」

记得刚来美国时，闹过一次笑话。有一天看到路牌写着「ONE WAY」，我就以为是「一条路」的意思，心里奇怪：怎么美国人连这里有一条路都看不出来，还要特别标明。后来才知道，「ONE WAY」是「单向车道」、「单行线」的意思。许多时候，我们以为耶稣的道路就是单行车道：耶稣成就了救赎。不错，耶稣是我们通向神的道路，信心之路、顺服之路、祷告之路。但是，祂同时也是神通向我们的道路。神借着耶稣来到我们当中；我们也借着耶稣进到神面前，这是同一条道路。我们借着祂向神祷告，信靠神，听从神并顺服神，向神表达我们的爱慕和赞美。另一方面，在天上，耶稣是神对我们的救赎之路。神透过耶稣启示救赎之道，医治我们的软弱和疾病，赐下圣灵，教导我们怎样住在神的国度里。耶稣是永生之路、有福之路、启示之路；耶稣也是神来到我们当中的道路，因此我们要跟着祂走，要追随祂前行。

我们对神所有必需的认知，都是透过耶稣之路，就是「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的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祂的荣光」（约一14）。诗篇八十四篇提到「在他们心中向往锡安大道」的男女信徒。我们多少明白什么是大道，也明白一旦车祸发生，车道会遭到堵塞，车子会动弹不得，但是反方向的车辆却仍然畅通，还是能够顺利回家、上班、或是到海边冲浪和游泳。单行道是不够的，我们需要双向的大道：耶稣—我们通向神的道路，也是神通向我们的道路。不是先有前者，然后再有后者，乃是同时进行，因耶稣在十字架上的牺牲而成就的。同样，这个道路不是只在主日的时候神通向我们；然后在周间时，我们通向神。基督徒生命的软弱和跌倒，往往都是源于没有维持这条道路的双向畅通。耶稣乃是人与神之间向上与向下交通的路，是我们每天必须行走的天人之间的「双向道路」，原是同一条道路。

二、耶稣就是道路，但不是「一条路线」

另外，我们要避免将「道路」简化为一条路径、地图上的一条线——帮助我们找到永生、恩典、福气的「一条路线」。这种简化，忽视了「道路」的暗喻功能，将道路变成毫无生气的科技。简单地说，所谓「耶稣的道路」，不只是指耶稣行走的路线、方向（在加利利和通往耶路撒冷之路），也是耶稣步行其上的方式（祂的言、行、情、意，还有祷告、医病、教导与死亡的方式，以及祂复活的方式）。耶稣的这条道路，是有位格的，是我们所信靠并跟随的「以马内利」（神与我们同在）。

许多人偏好抽象事物，胜过真实美妙世界。当他们行走人生道路奔向每个预设的目标时，却无暇享受生活中的乐趣。例如去爬山，若将登山的目的预设为「征服」这座山，将登山的这条道路，简化成唯一的意义：攻顶的路径，一旦汗流浹背地登上顶峰，就在写满纪念文字的留言板上，刻下自己的姓名。有时还会拍几张照留念，以记录这次攻顶的英勇事迹。那么，我们同样会失去许多美好的东西。其实，在登山的过程中，许多东西值得看，值得品味、吸收、乐在其间的：比方说，山羊、鲜花、年代久远的老松、枝干因风蚀而花白、坐下来津津有味地享受从家里带来的卤蛋，远眺映入眼帘的层层山峦。

对基督徒而言，「道路」不只是通往山顶的路线而已，同时也是领我们与沿途景物同在的道路，还有（最棒的留在最后）悠闲地与亲友愉快地闲话家常，满心感恩地回忆往事。前两天我看到一句哲言：「生活若只是为了达成远大的目标，太肤浅了。山坡才是生养作物的场所，而不是山顶。东西在山坡上才得以生长。当然，若没有山顶，也不会有山坡，因为山顶界定了山坡。」许多基督徒长期以来将耶稣的道路，简化为仅仅是通向天堂的一条路。因为在我们行进永生的路上，可以经历耶稣应许的丰盛。

三、耶稣就是道路，但不是「冰冷的路面」

耶稣指出那条道路，同时也是那条道路。祂不是指出道路之后，自己闪到一边，让各人凭本事自行上路。耶稣乃是采取主动，邀请我们与祂同行，带领我们穿山越岭，经历各种不同的气候，避开死胡同和旁门左道等陷阱，提醒我们提防危险并小心仇敌。

「道路」不是一个抽象概念、口号、原则。它乃是一种暗喻：一条马路、小径、街道、公路、步道。同时，「道路」也是一个人，像是耶稣，拥有看得见的身体和看不见的灵魂，讲我们听得懂的语言，和朋友共进晚餐；他在迦百农会堂教导，走在加利利湖边，坐船、骑驴，为五千名男女及他们的孩子举行有饼和鱼的野餐，陪伴我们在山上彻夜祷告，死在各各他的十字架上，又从死里复活，将祂复活的生命之气吹在我们里面。这条「道路」，就是记录耶稣的生活方式，这也是祂宣告好消息的方式。祂带领我们走的这条路，是通往父神的这条路既是生命的路，也是十字架的路，因为耶稣曾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路九23）。我们进入神的国必须经过许多的艰难，因此，使我们的跟随是动态的、是活泼的，是有生命的。

结语：

耶稣就是「道路」，祂不是人与神之间的「单行车道」，不是地图上的「一条路线」，不是毫无生机的「冰冷路面」。祂乃是唯一使人得救的道路；是人与神之间的双向道路；是又新又活的生命之路，并且是将人引进荣耀的道路。所以我们需要天天亲近祂，天天跟随祂。今天，我们若甘愿忠心跟随祂走十字架的道路，那日就必与祂同享荣耀，真是何等蒙福的事情。

第五诫 孝敬父母

香港 熊明仁

当孝敬父母，使你的日子在耶和华你神所赐你的地上得以长久
(出二十12)。

在十诫里，神没有吩咐父母爱儿女，因为父母会自动肩负爱护儿女的责任。但是，对于还不晓得分别善恶，没有人生经验的儿女们，他们会自以为是，不会自动地服从父母，因此神命令他们「当孝敬父母」。

服从要从家庭开始

神要儿女们遵守第五诫，目的是要维护家庭的和谐和团结，国家也会随之而安穩。紧随着第四诫，神把孝敬父母的诫命放在第五诫，表示其重要的地位。「耶和华在西乃山和摩西说完了话，就把两块法版交给他，是神用指头写的石版」(出三十一 18)，有些学者根据古代近东的习惯，在立约的时候，立约双方都需要各自保留立约的条款，因此认为神用指头所写的两块石版，是一式两份的十诫。传统上，学者们都相信，神把头四条诫命写在一块石版上，把其余的六条诫命写在另外一块石版上。头四诫有关人对神的态度，后六诫有关人对人的态度。第一块石版教导我们爱神，第二块石版教导我们爱人。

当孝敬父母

希伯来文「孝敬」的涵意是指「沉重」，「有份量」。「沉重」不是身体的重量，而是指其地位的重要性，在旧约里多用在神的荣耀。「孝敬父母」是把父母的尊荣放在当得的位置上。父母是神

给我们的礼物，我们应当特别爱惜，俗语说「家有一老，如有一宝」。「孝敬」的反义词是「悖逆」，第五诫命令我们孝敬父母，因此禁止我们悖逆父母，违背父母。

我们看见在旧约里，有些可怕的咒诅保留给违背父母的儿女身上，例如「凡咒骂父母的，总要治死他；他咒骂了父母，他的罪（罪原文作血）要归到他身上」（利二十 9）；「人若有顽梗悖逆的儿子，不听从父母的话，他们虽惩治他，他仍不听从，父母就要抓住他，将他带到本地的城门、本城的长老那里 …本城的众人就要用石头将他打死。这样，就把那恶从你们中间除掉，以色列众人都要听见害怕」（申二十一 18-19, 21），神视悖逆父母为一件很重大恶极的罪行。在新约里，神把违背父母列在「末世必有危险的日子来到」的记号（提后三 1-2）。

由服从到孝敬

神把父母放在家中，成为儿女们的教师（申六 6-7）。除了学习父母的知识，与人相处的态度，处世等的经验外，还要从父母学习敬畏神，因为「敬畏耶和华是知识的开端」（箴一 7）；「是智能的开端」（箴九 10）。儿女们在学习服从当中，难免会受到父母严厉的管教，但是神吩咐我们还要敬重父母（来十二 9），「要在主里听从父母」（弗六 1）。

当儿女们长大成人，有自己的事业，有自己的家庭后，父母的年纪也随之而老迈，孝敬父母则更为重要。「若寡妇有儿女，或有孙子孙女，便叫他们先在自己家中学着行孝，报答亲恩，因为这在神面前是可悦纳的」（提前五 4）。「报答亲恩」包括经济，房屋，医疗，健康，体力和精神等的支持。父母在我们儿时怎样爱护和供应我们，我们做儿女的，当父母年纪老迈不能照顾自己时，我们也要照样爱护和供应他们，不仅是为了神的奖赏应许，也是要报答他们的劬劳。

日子长久和得福

儿女们为甚么要孝敬父母呢？有很多原因，例如父母要牺牲时间，金钱，生活的享受，娱乐，绵于泪湿的养育和教导儿女；借着孝敬父母去荣耀神，因「你们作儿女的，要凡事听从父母，因为这是主所喜悦的」（西三 20），也是一件理所当然的事（弗六 1）；最重要的是因着父母属灵的教导，使儿女们相信基督为他们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在第三天复活了（林前十五 3-4），为他们成就了救恩，使他们接受基督为他们的救主，得享永生。

第五诫与申命记第五章 16 节的内容相若，都是「使你的日子在耶和华你神所赐你的地上得以长久」，但申命记多了「使你得福」。我们很难想象神只使他们在地上得以长久，而不赐下福份的。这个「福」可指天上的福气，属世的福份或两者皆有。保罗说：「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在世长寿。这是第一条带应许的诫命」（弗六 2），神知道做儿女的，是很难自动的去孝敬父母，所以祂赐下应许，鼓励他们孝敬父母，因而得福和在世长寿的赏赐。

第五诫的联想

神命令我们孝敬父母，因为父母在家庭中是代表神的权柄，这也暗示神命令我们服从父母之外合法的权柄。「父」并不一定专指生养我们的父亲，以色列人很清楚这个涵意。他们称君王为父（撒上二十四 11）；有时称先知为父，例如以利沙呼叫以利亚：「我父啊！我父啊」（王下二 12）。同样以色列的长老被称为父（徒七 2）。很自然地，以色列民遵守第五诫有关父母之外的权柄。

为人父母者，既然神命令儿女要孝敬父母，就要适当地培育儿女，圣经说：「你们作父亲的，不要惹儿女的气，只要照着主的教训和警戒养育他们」（弗六 4）。父母要肩负责任为儿女们祷告，鼓励、辅导和保护他们，供给他们每日所需的东西。父母要每天过圣洁的生活，因为儿女们会模仿父母的行为。

最重要的是，神命令儿女孝敬父母，作为父母的也要接受神的命令，把圣经的真理教导他们，引导儿女敬拜主，归向主。

主对家庭价值的教训

主对于家庭价值的言论令人震惊，祂说：「你们不要想我来是叫地上太平；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乃是叫地上动刀兵。因为我来是叫人与父亲生疏，女儿与母亲生疏，媳妇与婆婆生疏。人的仇敌就是自己家里的人」(太十 34-36)。这段经文，主引用弥迦书第七章 6 节，先知弥迦描写以色列的罪恶，从而仰望、等候神的拯救。主耶稣就是那拯救者，但是主同时也发出惊人的警告，信祂的可能会引致家庭分裂，他不保证人信祂后，他的家庭会安穩、昌盛和快乐。

主当然拥护在地上设立家庭，但其价值必须建立在神的家，以神为一家之主，遵守祂的旨意，因「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太四 4)。主在迦百农传道时，甚至连饭也顾不得吃，「耶稣的亲属听见，就出来要拉住祂，因为他们说祂癫狂了」(可三 20-21)，「耶稣的母亲和弟兄来，站在外边，打发人去叫祂。有许多人在耶稣周围坐着，他们就告诉祂说：看哪，你母亲和你弟兄在外边找你。耶稣回答说：谁是我的母亲？谁是我的弟兄？就四面观看那周围坐着的人，说：看哪，我的母亲，我的弟兄。凡遵行神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姊妹和母亲了」(可三 31-35)。

我们不要误会主耶稣的言论，以为祂违反第五条诫命。主爱祂的母亲马利亚，祂在十字架上，嘱咐祂的门徒约翰照顾祂的母亲。主的兄弟在当时虽然不信祂是弥赛亚，但祂仍然爱他们。主耶稣是显示给祂的家庭，祂的门徒和众人知道，真正的家庭不是建立在人的血统上，而是主在十字架上所流的宝血。(待 续)

在中学的日子，我自称是基督徒，但我的信仰是拜偶像式的。在老师和同学眼中，我是个品学兼优的好学生。在中二时第一次真心悔改而决志信主，并开始灵修、祷告和参与聚会。为考试或重要的事才祈祷。中五会考后，我停止了参与教会聚会、读经和祈祷，因为会考成绩不理想，与朋友发生误会，家人反对参与聚会，愈看圣经我愈反感，甚至怀疑真理是否可以实行。我专心读书，并不理会神的事，然后我得到了理想成绩，并入读心仪的大学。我认为靠自己可以得到理想生活，并不需要神，对真理抱怀疑的态度。我经常忧虑和紧张，因此肠胃不佳，也满面暗疮。

在大学日子的我，信仰回转了，并且将人生的主权交给神。我渐渐的醒觉自己无法胜过罪，虽然生活愉快，因投入在活动（辩论）和朋友中，也没有想起神，但我不能解决人际关系的问题，别人看为开朗，自己却不开心。我不单会哭，有负面的情绪，也不能信任人。我发现自己无法解决心里的愤怒，甚至乎恨（后来我才明白那是罪）。我曾寻找家人及朋友的帮助，但仍不满足，因此我有想过信仰会否有帮助，或者出路。

我发现并重新认真寻求真理。因亲人及宿舍朋友的邀请，我参加了教会聚会及宿舍的团契。我定了大学第三年为期限，以决定自己是否认真信神。当第一次参与聚会，我感受到神真的在那里，并藉着讲道与我说话。在半年内我只是听道、了解并寻找，也有读经祈祷。经过一番思想，我终于明白中学时期的信仰不成的原因。我的问题是以前实行靠了自己，但罪人没有良善，因此必定失败；先要与神有生命的关系，进而倚靠神活出真理，像枝子连于葡萄树一样，自然能活出基督；还有更重要困扰我的人际关系，圣经提供了我解决的方法，那就是饶恕，并且是不断的饶恕。马太 18 章 35 节提到「你们各人、若不从心里饶恕你的弟兄、

我天父也要这样待你们了。」而且我必须靠着神所赐的新生命才可以饶恕。

我的人生价值和目标改变了，转而为永恒的事努力。在大学首两年，我活跃于参与各类型的活动。我曾觉得这些是重要并有意义的，但回转以后，倒觉得浪费了太多时间「捞世界」(争取世界的事)，是不值得的，因为知道有存到永远的事。回转后我改变了。1) 在灵修方面，我调整了睡眠的时间，放弃从前的「夜睡 (凌晨 2-4 点)生活」，变为 晚上 12-1 点睡，便可早起灵修。2) 我也曾面对参加聚会，还是温习考试的挣扎，我决定礼拜六和日参与聚会，其它的时间就努力读书，结果我也可以顺利毕业。3) 祈祷生活对我来说也是个学习，要在固定的时间祈祷。我经历了神的话 (太六 32-3): 「…你们需用的一切东西，你们的天父是知道的。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接着这个应许我经历到先求神国神义，我就必得一切的需用。还有「一无挂虑」的金句帮助了我面对忧虑。我真心将事情交托神，因此轻松平安，连我大学的朋友也留意到这个改变。那时我从文职转到做责任和压力更大项目策划的工作。从祷告中我知道并相信神掌管一切，对圣经的应许也有把握，甚至一直以来的暗疮也改善了，服了半年中药无效，后来不药而愈了。别人更笑说那是信仰美容法呢！在求职方面，在大学毕业时，我得到第一个的职位是需要礼拜六及日工作的，我曾有挣扎，但最后放弃了，而第二个职位是在政府工作。神所赐的超乎我所想所求！在大学时期我曾讲粗口 (那是同辈间的俗语)，但回转信主后，即使想起这些词语也觉得羞愧。

总括而言，在中学时期，我的信仰是在一种靠自己、拜偶像式的信仰，神对我而言只是锦上添花；但是在大学时段，我终于认识到自己的无有。我需要神，并重建了与神的关系，也因此带来生命的改变；神对我来说成为那不可或缺的。感谢神，把我寻回了！

第八十六首 主不願有一人沉淪

86

彼得後書三9
II Peter 3:9

THE LORD IS NOT WILLING

蘇佐揚
John E. Su

The musical score is written in 4/4 time with a common key signature (C major). It consists of two systems of music, each with a vocal line and a piano accompaniment line. The first system covers the first two lines of lyrics, and the second system covers the next two lines. The lyrics are: 主不願有一人沉淪, 主不願有一人沉淪, 主不願有一人沉淪, 乃願人人都悔改.

诗歌
介绍

主不願有一人沉淪

曲苏佐扬

第 86 首

主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 (彼得后书三章 1-9 节)。

彼得写这一章经文的主要目的是要「题醒」信徒 (1 节), 所以他用「记念」(2 节), 「故意忘记」(5 节) 和「不可忘记」(8 节) 等字样来勉励信徒留心主再来的事。他认定主必再来, 但无人能预知祂何时再来 (太廿四 36)。祂尚未再来的原因有三:

一、「要等到不敬虔之人受审遭沉沦的日子来到」(7 节)。在

神的计画和时间表中，不敬虔的人有受审判的一日，那时他们将受刑罚，离开主的面和祂权能的荣光 (帖后一 9)。

二、 他愿更多的人悔改，所以延迟再来的时间 (彼后三 9)。正如保罗对提摩太所说的，「神愿意万人得救」(提前二 4)，因祂是万人的救主 (提前四 10)。世人都是照着神的形象和样式造的，神怎会希望他们永远沉沦呢？神爱世人，差了独生子为他们牺牲了，神愿意每一个受造的人都能永远与主同在，有永远的生命。

三、 祂看千年如一日，一日如千年。这种时间观念，来自诗篇九十篇 (4 节)，那是摩西祈祷时所获得的启示。对于时间的看法，神与人不同，即使等了一千年，主还未再来，在神看来，不过廿四小时之久，因此我们要谨记主的命令 (2 节)。祂不是耽延，乃是宽容世人 (彼后三 9)。

天人
幽默

講道

佚名

问：「为什么牧师和传道人在主日讲道时经常要加上英文的字汇和词语？不少上了年纪的会友未必明白。」

甲：「因为他们觉得加上英文可以表示自己参考很多外国研经材料。」

乙：「因为不少会友是受过专上教育的，他们觉得吸收英文词汇更能明白真理。」

丙：「因为他们正在进修神学硕士或博士课程，表示自己学有所用。」

丁：「因为他们的中文程度有限，未能以中文表达清楚，所以要用英文补充。」

香港 陈永康

「该隐与他兄弟亚伯说话，二人正在田间，该隐起来打他兄弟亚伯，把他杀了」创四 8。

该隐杀亚伯这宗谋杀案发生以后，历世历代这些严重的罪恶，还是超越文化和地域，不断地发生。法证科学的发展，在彰显公义，将罪犯绳之于法，发挥了重要的作用。若有办法搜集疑犯曾经出现于案发现场的证据，对于破解罪案有极重要的帮助，本文简要地介绍〈法证科学〉三个重要发展的里程，为执法人员提供破案的线索，找出犯案的嫌疑分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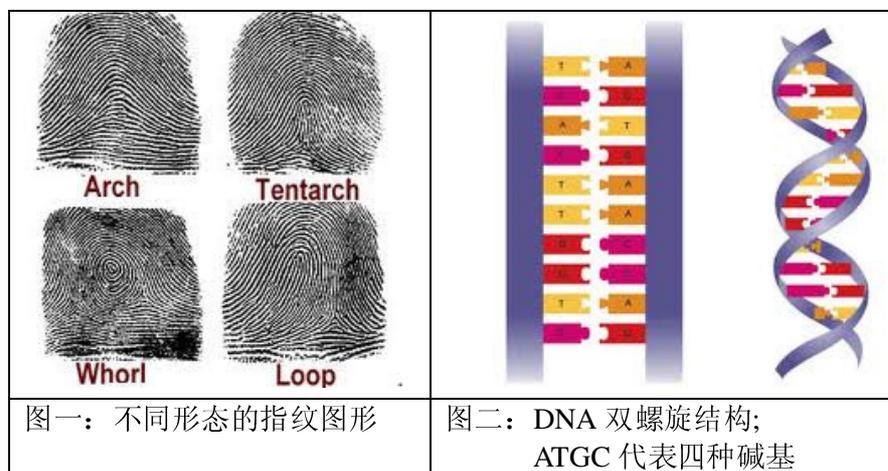
<1> 指纹鉴识

1892 年，Fancis Galton 在他的新书《指纹》(Finger Prints)中，发表了对指纹有详细的分析、鉴定和法医学上的运用。原来，每个人都有独特的指纹，虽然相似的指纹，专家亦可将他分辨出来。从前身份的证明，指模是一重要辨识的资料，香港早期的身份证，是有持证者的指纹图样，现在这些资料是存放于智能身份证的计算机芯片中，我们在进出香港时，可以透过计算机扫描，将出入境的资料储存下来。最近，进入美国的外国人入境的时候，为了保安的缘故，要留下个人姆指的指纹。执法人员在罪案发生的现场，套取指纹，更是一项不能或缺的行动，在犯罪侦查中:将嫌疑者与犯罪现场指纹比对、对于刑案现场重建是一重要步骤。

<2> 血液识别

1900 年，奥地利生物学家 Karl Landsteiner 发现，健康人的血

清对不同人类个体的红血球有凝聚作用。如果把取自不同人的血清和红血球成对混合，可以分为 A、B、C（后改称 O）三个组。后来，他的两位学生又发现了第四组，即 AB 组。这些发现，能减低输血过程发生血凝聚的风险，此外又因人出生以后，血型的成份是固定的，所以透过血液的鉴别，可以将嫌疑者的血型与犯罪现场所套取的血渍样本比对，能对案情侦查有所帮助。血液除了有上述四种不同类型外，还有其它的抗原(如 Rh 因子)，不同蛋白和酵素(如 PGM2-1)，将这一切生物标记体一并考虑而得到不同的组合，可能有几百种以上，这些资料用来排除和印证嫌疑犯犯案的可能性，大有帮助。



<3> 遗传指纹分析

1985 年，由英国莱斯特大学 Alex Jeffreys 发明，是透过比较 DNA 片段来区别不同个体的新科学技术。廿世纪，分子生物学的发展，对人体内的一种生物大分子脱氧核糖核酸（简称为 DNA）有了充分的认识，它是一种长链的聚合物，透过四种不同的碱基以

紧密的氢键形成双螺旋的形态存在，不同的个体会以不同次序的碱基组成独特的遗传密码，它控制蛋白质氨基酸序列的组成。人类的遗传密码一半来自父亲，一半来自母亲，所以在孩子身上透过遗传基因的传递，可以见到他父母的特征。法医可利用犯罪现场罪犯所遗留的血液，精液，唾液，毛发和皮肤组织去分离 DNA，应用遗传指纹分析方法来辨识疑犯。1988 年在英国一宗谋杀的案例，虽然受害人的遗体无法寻获，但由于警方在嫌疑犯家中和他拥有的汽车上，得到的 DNA 组织的片段，与受害人的父母的遗传密码是极相似，最终法庭接纳 Jeffreys 博士在法庭上提出的专家意见，将罪犯判终身监禁。

虽然地上的政府，希望用立法和执法的方法，努力尝试解决和阻止罪恶的问题，但成效并不显著，人需要真心悔改，归向真神，才能远离罪恶，可以建立与人和谐的关系。(作者任教于香港浸会大学化学系)

飛魚

香港 苏美灵

住在沿海或河畔的人对鱼儿是不会陌生的，况且不少鱼类是可口的，是人类的重要蛋白质来源之一。可是我们所见的鱼都在水中活动，即使是在泥泞上爬的泥鳅也只限于浅水。但会在空中飞翔的鱼却不常见，在千万种鱼类中，只有六十多种鱼被称为飞鱼 (FLYING FISH; 封面图)，是生长在热带海洋，捕鱼者或航海人员或会在一望无际的海洋偶然看见这自然界的奇景，一群十数尾飞鱼从水里冲出水面在空中飞翔数十米，以 30 秒时间「飞行」，像雀鸟一样，实在令人叹为观止，现在可以上载在 YOUTUBE 的影片看见它们飞翔的美姿。

事实上，它们并非真正在飞，飞鱼身长只有 18 cm，最大的只有 40cm，除了有流线型身躯之外，它们的胸鳍特长，伸展时达 18 cm，有些品种的臀鳍也会很长，看起来好象有两对翅膀。当它离开水面时，胸鳍会伸展，增加它的表面积，继而产生向上推动力，然后上下拍翅，但并非像雀鸟用胸肌拍翅，它们是靠着空气的风力随风而动，同时尾鳍也左右摇摆去产生动力向前推进。所以它们并非在飞，乃是滑翔而已。根据动物学家的研究，在众多的动物中，只有昆虫、雀鸟和蝙蝠真正「进化」出飞行的方法，和特别的构造，使它们能在空中称霸。但这三类动物却非由一个共同祖先「进化」出来的。其它动物的「飞」只是滑翔，例如飞狐猴、飞松鼠等，这些动物在前肢和尾巴之间有膜状构造连接着，使它们可以滑行，但不像雀鸟用双翼上下拍动。

动物学家解释说飞鱼可以藉此逃避敌人的捕猎，不致被鲨鱼、鲸鱼、海豚等动物追杀，所以在瞬息间跳出水面。而达尔文曾说：「飞鱼经过长年累月的进化，终有一天会长出翅膀，让它们较其它鱼类优胜，更能觅食。」

但科学家却未能解释飞鱼是如何长出那么长和有推力的胸鳍和臀鳍，只能解释说由于突变，使它可以籍着胸鳍从水中跳出来。动物分类学家根据分子分析，这些鱼是独特的，因为没有发现「进化中」的飞鱼，其它鱼类的胸鳍都是典型的细小的，而科学家只能说针鱼 (NEEDLE FISH) 和长尖咀鱼 (HALF BEAK) 与飞鱼较接近，但上述这两种鱼的鱼鳍和普通鱼类的相似，连科学家也承认这是一个未解之谜，对「自然」界的奇异动物惊叹不矣。1930 年代工程师以飞鱼的构造为模式配合空气动力学，研发飞机。

这篇文章从构思到定稿，已有一年多时间。让我以一幅图画来作开始：画中有一个人，在乡间小径拾麦穗，时间是下午近黄昏，天色蓝得有点深，太阳则是橙黄色。橙黄色表达的是热情但带稳重，略深的蓝代表的是灵命和知识的平衡、谦柔而质朴。我拾取的每个穗子、代表着读经路上的一点体会，虽然粗浅，但记起主吩咐收拾零碎、不可糟蹋（约六 12）故而拾穗与君分享。

1. 初闻圣道

小时候，母亲把我从汕头澄海带到香港投靠姨婆。姨婆是亲人中绝无仅有的基督徒，定规要我参加生命堂的儿童主日学。那时住在衙前望道的唐楼，晚上妈去制衣厂工作，四下漆黑无人，只有点着烛光，打开圣经，想象有能力旋转而出胜过鬼怪。那时仍未信主，主日学老师教我们犹太书 20-21，信主后谨记不忘。

2. 经解心结

初中一入读一所基督教办的中学，很多同学向我传福音，但我不愿屈服于人的诱导而接受。同学劝我读圣经，我就从罗马书读起。虽说圣经的话不易理解，但有时内心的闷气，会因某节金句而消散。我感到圣经能明白我的内心。到了高中一时，才在夏令会重生得救。重生后，才深深体会自己是个大罪人，主为我钉十字架拯救我。读到主舍命救我的经文时，始知其真实而感动不已。

3. 诗歌相伴

信主后参加了早堂诗班。练诗前，有一小时的祷告时间。当时那些诗班员姐姐们，热切祷告，认罪悔改，深深爱主，我的属灵生命，也就扎根于诗班而成长。很多诗歌，是源自圣经的，像<

每一天>、<事奉耶稣蒙福>和<主若是>等。一生中，诗歌常在心里回向，不断地经历主的话。

4. 亮光日记

大学时早上灵修，常用圣经检察自己。因顺从主所说，凡听而行的，就像房子盖在盘石上。我决志实行，凡无力或害怕行的就全交托给主。结果生活与读经打成一片，日记中充满了天父给我一个个的功课，心思较准着向主，离开着属世的寻求，而摸索着贴近主的心意。团契有一位同学，将我的日记请某长者阅读，那长者很快就把我的日记给退回来了。他的评语是，我的日记，虽然写如何经历某段圣经，但只能算是生活日记，或说亮光日记。这与追求神话语的读经笔记不同，可谓差之甚远矣。之后，我开始学习，怎样将一章圣经分段，观察，解释和应用，特别留意主的心意是甚么。我发现，个人的亮光，不能普遍化。但若明白圣经中的原则，就可能造就别人。

5. 弱变得力

大一、二之间，主让我面对感情的挣扎。当我知道不会有结果时，顿感失去所有。在心灵最困苦的时刻，读到赛四十 31，主给我彻底顺服的心，也让我经历祂的大能。我在理学院宿舍做联络同工，从学期初的迎新，到成立两三个查经小组，到有些组员在夏令会决志信主，我可以见证，神可以透过最软弱的人，完成祂的工作。

6. 奋发读经

在大学校园团契中，我十分热心地传福音，和到处邀请人参加团契聚会。可是，当人不愿意去团契，我也就不能做甚么。我还发现，无论自己经历主的带领是多么真实和精彩，同学们对我的经历，其实并不感兴趣。跟他们谈福音最关键的，还是神在圣经中说过甚么。像我这样对圣经满腔热情，但对经文只是略知或

根本不知，就完全无法满足慕道者的需要。团契中，有一团友，在面对属灵生活的问题，往往能找到圣经的话，对初信的同学，有根本的原则上的引导。若不好好读经，事奉将是无根无基。大三那年，我就奋发读经至今。

7. 牧养自己

首次听见「自我牧养」这个概念，是在三藩市听一位属灵长者说的。少年时代的灵命，多是在听道和在导师引领下成长的。中学毕业后，到台湾，再转加拿大升学，其间离开受浸的教会有七年之久。在学业、交友、疾病、去留等等磨练和挣扎时，到了那个城市的教会或团契，那里的基督徒同辈或长者，用主的话来安慰、造就、或扶持。这样我就习惯了有需要时，直接到神面前，藉祷告、读经，来度过生命的大部份时间。有固定牧者的辅助固然最好。没有这样的环境，每日的灵修和研经，就随着「主是我的牧者」而成长了。

8. 研经生活

第一次有英文圣经，是高中一时参加英文主日学，当时用的是 NRSV。大学毕业时，无意中买到 Scofield KJV，后来在加拿大找到 NASB，在苏格兰遇见 NIV，再在纽西兰加入 NLT。发现 NASB 译本严谨而精确，再加上 Strong Numbers，让我可以查阅希腊文和希伯来文字典，察验多一点地查阅原文解释。中文译本，对我最有帮助的是吕振中译本，新译本，和最新的和合本修订版。中英文圣经译本各有六个，渴慕经文贴近原文。发现英文圣经大致上比中文更为达意。但为了和弟兄姐妹分享、和向学生传福音，最终还是要用中文表达出来。虽然已经有很好的中文译本，但每节圣经经过自己的思考，才会记得。我这样逐卷逐句逐字地，用多个中英文译本，经思考明白后，再以中文写下来，至今已有十多年，只完成了大概新约中的五、六卷书。这些成果，不算是翻译圣经，

只能算是读经笔记吧。八年前，在澳洲遇见一位在神学院教希腊文的华人老师，他很认同我认真读经的心意和努力，并且答应修改我写下的罗马书。他只修改了第一章和第二章前半段，对我已经读经多年所做的作业，已是修得体无完肤。如今读经，并非求得一最佳之译文。有了老师的题点，对圣经增多了一点认识，于愿足矣。初信之时，饥渴慕义，饱餐灵粮，蒙主光照，透过圣经和合本领我成长。

9. 亲历主话

来五 8:「他虽然为儿子，还是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主耶稣虽与神同尊同荣，圣经说祂也从苦难的经历中，体验、实习了顺服。这样，我们对圣经的了解，也不能单凭逻辑或理智上的明白。个人在跟随主的路上，体验最深的是，当无路可走时，一切已然绝望，神却能开一出路。要在生活的认知上，透过磨炼、挫折，一点一滴的认识经训，有血有肉，成为生命的一部分。

10. 体主心意

但以理书九 1-3:「玛代族、亚哈随鲁的儿子大利乌、立为迦勒底国的王元年、就是他在位第一年、我但以理从书上得知耶和的话临到先知耶利米、论耶路撒冷荒凉的年数、七十年为满。我便禁食、披麻蒙灰、定意向主神祈祷恳求。」当但以理读经，发现耶路撒冷荒凉的年数，七十年为满，他便相信接受这七十年是确切的、可数算的。这个事实，引发他为着神将要成就的旨意，为自己民族的罪恶，深深地、尽情地祷告寻求神。在这个祷告中，他每一句话都是以神为中心，结果是神悦纳了他的祷告。我们读经，当然要读得准确，但不可拘泥于字句上。愿我们有但以理的心怀，与神同心，明白神的心意，与神同工。歌林多后书三 6:「他使我们能配作新约的执事，不是文字上的约，而是圣灵的约；因为文字使人死，圣灵能使人活。」(和合本修订版)

「神说 וַיֹּאמֶר אֱלֹהִים : 要有光, 就有了光」。

R Me' YYöWa

编辑部

第一个字母 וַ⑥音 W，下面加一划为短元音 a，读音 Wa，是一个介词，用的时候必定和另一字相连，即 and 之意。

第二个字母 יֹ⑩音 Y，左上角加一点，为长元音 ö，读音 Yö。本来 יֹ是表示未完成式，但当 וַ+יֹ的时候，יֹ中间要加一点，读音 YYö。וַ+יֹ加在这个字的前面，是表示一连串的动词，有先后之别。第一个动词用完成式，随后的动词都用未完成式，但表示与第一个动词相关，后面跟着发生。创一：神创造天地，第一个动词完全式，随后神说、神看、神分开、神称.....是一连串与神创造有关的动作，从语法来说，神先创造天地，然后祂说，要有光，然后祂看光是好的，并把光暗分开。如此推论，创一，二节中间并非分开两个时期。

第三个字母 אֱ①默音，没有元音。

第四个字母 מֶ⑬音 M，下面加׃为短元音 e，读音 Me。

第五个字母 רֹ⑳音 R，没有元音。整个字读 WaYYö'MeR，阳性动词单数字，但神字是 לֹהִים，前面已解释，是复数字。「说」字字根是 אָמַר，读音 'äMaR。

「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这是圣经中首次出现的「说 SAID」字，原文是 'äMaR，这也是创造主首次向受造之物发言，祂依照祂自由意志与智能所拟定的计画去发言，祂所说的话乃是代表祂的思想、命令和能力。祂一说出，就发出功效，也创造了万物。祂说的话，必不落空。

诗篇卅三篇 9 节说：「祂说有，就有；命立，就立。」一四八篇 6 节说：「祂定了命，不能废去 (或越过，或改变)。」以赛亚书四十五章 12 节说：「天上万象也是我所命定的。」

一、当神「说」有的时候，祂的话便带着「能」(能力)，祂的大能使因所说的话而发出。参阅上文爱因斯坦所拟理的「质与能同为一体」的公式，便知当神说话时，祂的能力便释放出来，同时成为祂思想中要造的任何物质了。

二、神说的话便是命令，当祂说了怎样，受造之物便「永远是怎样」。比方说，神说：「果子都包着核」(一 11)，有核的果子就永远都包着核。又比方神所造的鱼类分有鳞与无鳞两种，便永远是有鳞或无鳞，永远不能改变。当神一说的时候，受造的三种植物和海陆空动物都照神所命定的而产生及存在，至今仍然一样。一对斩了尾巴的老鼠，交配后所生的小鼠仍然是有尾的。因为老鼠有尾巴是神在创造时所「命定」的，不能废去，亦不能改变。又如一只马和一只驴所交配而生的骡，是不能传种的，因为神创造时，只创造了马与驴，并未创造骡，骡是人的作品，企图改变神所命定，是不可能的。因此生物的「种类永固」的原则，为主张天演论者的致命打击。

创世记一章多次说：「各从其类」，证明神所决定的生物，永远遵依，无法改变，各类彼此不能超越，猿猴绝不会变为人。

「说」与「道」的关系

神学家大都承认，神所「说」即神的「道」，亦即约翰福音一章 1 节所说的「太初有道」的道。道字在希拉又为 LOGOS，英文译为 WORD，意即「话语」。神所说的「话」，就是「道」，约翰称基督耶稣为「道」，那么道即神的话，所以「神说」，亦即「道」在工作。

创造大工，圣父为计画者，圣子为工作者，圣灵为完成者，上文曾如此题及。圣子在创造的工作上是一位「实施者」，「实行者」，是一位「工程师」。箴言八章 12-31 节称圣子为「智能」，30

节说：「那时，我在祂那里为工师。」一切创造之工，均由圣子执行，圣子亦即「道」，亦即「智能」，负责去实施。

因此约翰说：「万物是借着祂(道)造的」(约一 3)。

希伯来书作者也说：「诸世界是借着神的话造成的」(来十一 3，神的话，即道)。一章 2 节则说：「神借着祂儿子创造诸世界」。

保罗在歌罗西书一章 16, 17 节如此说：「万物都是靠祂 (神的爱子)造的。」「一概都是借着祂造的」，并且「万物也靠祂而立」。在哥林多前书八章 6 节也说：「万物是借着耶稣基督而有的。」足证在创造的事上，完全由圣子负责。

拉比的见解

犹太人不相信神是三位一元的，不相信有「圣子」之道，所以「神说」这两个字、只是表示两件事：

一、「神说」表示神的「愿望」(WISH OR WILL)，神并没有说话，那不过是摩西用「拟人法」来报导神的工作，使读者容易明白。其实神「愿意」有光，就有了光。神愿意诸水之间要有穹苍，神就把穹苍制造出来。

二、另一拉比则解释「神说」为神的「思想」(THINKING)，神不需要说话，亦无说话的对象，但「神想」什么，就有什么。神在心里想，和一般人在心里想什么相同。神的思想包括祂的计画，祂想要有光，就有了光。

但我们根据上述新约各作者所发现的真理，相信「圣子」与「圣父」同工，万物都是借着圣子去创造与制造的。拉比不信有圣子，故作另外的解释。

旧约圣经，创世记除了 'äMaR 之外，还有好几个被译为说 (SPEAK) 的字。例如创十七 3 及十八 5 却有另一个中文译为「说」的字；原文的(是(רָבַחְּ DiBeR,)字根是רָבַחְּ DäBaR, 解作吩咐、

安排、命令、宣告。例如创四十一 17 节：「法老对约瑟说.....」这个说字是「叙述」之意。创十八 5 节：「就照你说的行吧...」这个说字是「命令」。

创十七 23「正当那日，亚伯拉罕遵着神的命，给他的儿子以实玛利和家里一切男子.....，无论是在家里生的，是用银子买的，都行了割礼」(as God has said unto him)，和创十八 5「他们说，就照你说的行罢。」(So do as them have said)，所用的「说」原文的字根也是 DäBaR，可解作命令、吩咐，重复一次、说出来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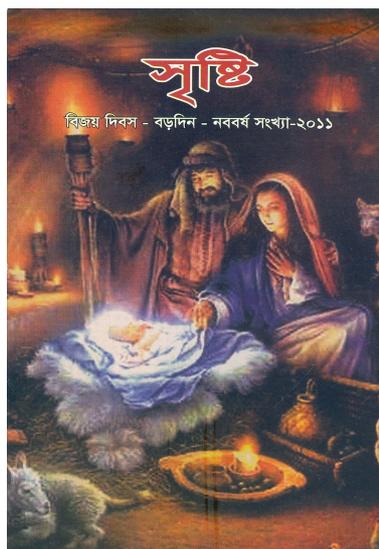
又例如创四十一 17 法老对约瑟说：「我梦见....」的「说」可译作「覆述」他所作的梦。中文译为「说」在上述这些例子都有不同的解释，但英文圣经都译为 SAID。

孟加拉文

天人之声 2011 年 (冬季)

经已出版

本书共 78 页，赠阅当地的信徒及传道牧者，由古达牧师主编。本会继续支持两位部份时间传道者，其中一位向当地回教徒及印度教徒传福音，另一位传福音的对象是该国少数民族。该国又有严重水灾，请读者为此人口众多的回教国家代祷。



爱主更深 矢志奉献

彼得和众门徒跟从了主耶稣已有三年之久，接受了最好的「神学训练」，可是当主耶稣离开他们之后，彼得首先建议「再去打鱼」，别的门徒也和议此事。但结果他们一无所获，可怜之至。

主耶稣再向他们显现之时，所问彼得的问题，也是问每一位神学生的问题。「你爱我比这一切更深么？」「这一切」，包括每个人不同的「一切」，一个接受了数年神学训练的神学生，既然已经把自己的生命奉献给主，矢志跟从祂，视世界的「一切」如粪土，理应忠心跟从主耶稣，爱祂比「世界的一切」更深，海枯石烂，天翻地覆，「主阿，我心爱你」。

但是，我们所见所闻，却使人摇头叹息，因为许多接受了数年神学院训练的神学生，毕业后并不传道。当然各人均有不同的理由与原因，但有些人进神学院念神学不过是计划之一。

百人蒙召 几人不变

办理神学院，目的是训练献身的基督徒终身事主，为主传道。但是下面的一个例，可作办理神学院与教神学者的参考。假定在一个大培灵会或青年夏令会中有一百名青年人献身，但是可能只有五十个人在大会之后仍然保持着这种献身事主的热忱。这五十位青年中可能只有廿五人有机会在完成高中或大学毕业后进到神学院里去受造就，其它的则因各种困难，仍未有机会进神学院，有些人可能过几年亦有机会，有些人则一辈子失掉念神学的机会。

但，在这廿五人中，能够毫无困难地在神学院中念完三年或四年神学的，可能只有十二名，其余的人只能念一二年，甚至半

年便为种种不同的原因离校不能再念，或以后再入学院。在这十二位能完成三四年神学课程的同学中，毕业后可能只有六个人在教会受圣职，其余六人或因不愿受职，免得失去工作自由，或因再在其它学院深造，因而未做传道人。

在这六个受了圣职的传道人中，能终身忠心事主而不改变的，可能只有三个人，其余三人或因战争，或因人事困难，或因制度所「制」而离职，中途变志。在这终身事主的三位忠心传道人中，可能只有两位工作很有成绩，被教会所欣赏与重视，其余一位可能平平庸庸过此传道一生。

那两位工作得很不错的传道人中，可能只有一位因与神同心，同工，同行，而被神所重用，改变这个世界，震动他的时代。

因此我们明白为什么在以利亚先知时代的许多先知学校的门徒中，只有一位以利沙被神重用，而且青出于蓝而胜于蓝，获得加倍的灵充满，做出许多大事，荣神益人。

枉费心血 诲人不倦

那些主领培灵大会的传道人看见有一百人献身事主，当然心花怒放，喜形于色，但后来如果获悉只有廿五人能进神学院受造就，心中似乎接受一阵冷水泼过来。但如果知道这一百人中只有六个人在毕业后做传道人，心中就更忧愁不安了。

可是，那些诲人不倦，辛辛苦苦预备功课来教导神学生的教授们，可能更难过。理由是，眼见有廿五人进入神学院受造就，教授们教学生，固然很有爱心与忍耐，神学生每日听功课，抄笔记，也非常辛苦。然而只有六个人在毕业后，接受圣职，又在若干年后只有三个可爱的学生能忠心事主，那么，那廿二位抱着一概热诚进入神学院的青年人，今天在传道的工场上，他们到那里

去了呢？教授们辛苦的教导，是否白费了？费了这许多心血来教导神学生，而结果是如此令人失望，教授们怎能不心痛？这些神学生也实在对不起那些忠心教导的教授了。

传道清苦 去做教员

有不少神学毕业生，毕业后喜欢在学校做教师，理由是教师的待遇较佳，传道人的薪金可能只能维持清淡的生活。于是放弃清淡的传道人生活，走上教学之途，每月在银行有存款，有较好的享受。以后碰到自己的同班毕业同学，若他生活仍然那么清苦，不知道是笑他清贫呢，还是惭愧自己不做传道！

主耶稣问彼得说，约翰的儿子西门，你爱我比这一切更深么！那些仍然甘心过着清淡生活的传道人，是不断在天上有光荣的纪录，他们每月在地上没有存款，但在天上已存了「光荣」。那些在地上有存款的同学，将来是会把存款花完在地上，一无所有，在天上也一无所有。但一位爱主而甘心过清贫生活的传道人，当他在世上完成主所托付的任务回到天家的时候，他会对着天使带他去看他在天上的「存荣」而发出会心的微笑。因为他在世上为主完全牺牲，在天上便获得无限的荣耀，是那些只懂得在世上有「存款」的同学所难以了解的。

帐棚可织 传道心坚

有些神学毕业生在毕业后也许做了几年传道人，后来以为应该学保罗，以织帐棚维持生活，同时去做传道人。这种理论听来颇为动听，于是辞去教会传道人的工作，学习做生意。起初，可能一方面「织帐棚」，一方面「自由传道」，但久而久之，生意颇觉兴隆，「织帐棚」非常忙碌，「自由传道」失了自由，于是「多

织帐棚」，「少些传道」。再久而久之，「只织帐棚」，「忘记传道」。

出国深造 工厂赚钱

一位牧师从香港到美国去深造，我为他庆幸，他已经传道十余年了，能到美国去深造，使很多传道人羡慕。数年之后，我在美国布道，到他所住的一个城市去，希望在那里可以看见他，有一次畅谈。可是，失望得很，我到该城打听他的消息时，很少人认识他，以后才打听到他在一个工厂中做工，每月美金不少，除了主日到礼拜堂去听道以外，不再听见他传道的声音。他到美国去，原来是到工厂去「深造」。

是的，「底马贪爱现今的世界，就离弃我往帖撒罗尼迦去了。」（提后四 10）

美金对一个中国传道人是有很大吸引力的。但那些爱主更深的传道人，乃是「美金的主人」，利用美金，完成上主所托付的圣工，那些看美金太重要的传道人，如果成为「美金的奴仆」，他就有祸了。为着赚更多的美金而忘记传道的神圣任务，不但内心时常自疚不安，而且将来也会带来灾祸。试想，一位接受了圣职而且被按立了为牧师的传道人，也竟会因重视金钱而放弃传道的圣工，那些早年按立他为牧师的牧师们，能不伤心太息！

做生意的人，世界上多得很，传道人不需要重复他们的工作，传道人已经不够用，我们应该勉励做生意的基督徒「改行」，放弃生意献身事主，用有余的光阴，做传道救人的圣工。我们怎能放弃传道的圣工去「改行」做生意呢？

「贪财为万恶之根。有人贪恋钱财，就被引诱离了真道，用许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刺透二字原文是周围刺伤之意，贪财的结果是使人的生活各方面带来刀刺的痛苦。提前六 10）。

昔为传道 今开农园

我在南洋布道的时候，有一次一位牧师带我去看另一位朋友，因为他在某一地方开了一个农场，我们到那里去是要休息一会儿。不料我们到那农场之时，那位「朋友」对我说：「我从前也是一位牧师，也是游行布道的阿！」「他从前是牧师，现在不是牧师？」是的，他从前是「牧羊」的，现在即真的「牧羊」（养了些羊），和「牧鸡」（养了不少鸡）。一个献身事主的传道人，在传道若干年之后，却去开农场，不再做传道的工作。在任何角度看来，都使人觉得不妥当。

生活所需 主有预算

在台湾，有一个时期流行着「养鸟」，因为可以出售而赚不少钱。不料有些传道人也「兼职」养鸟，希望赚些钱来增加收入。有一位传道人竟也养了一百只可爱的小鸟。传道人早上是应该安排时间来「灵修」，与主面对面，支取能力。但养鸟的传道人早上却要「零修」，零星修理。试问，假如每一只鸟用两分钟时间去服事，为它换水，换粟，一百只鸟要用多少时间？「二百分钟！」二百分钟等于三个多小时，整个上午已经消磨了，那里还有时间「灵修」去为神工作呢？

神为祂仆人的生活，均有「天上的预算」，一个忠心事主的人，祂会按着他所需要的赐给他，使他不至缺乏。「传道人为神的家负责，神也必为传道人的家完全负责。」我们教导信徒「完全交托，一无挂虑」，我们自己却到处表现「信心不足」，「交托不够」，怎能在圣工上荣耀神呢？

不肯谦卑 常闹意见

一位神学毕业生毕业后到外国某地传道，起初有很良好的表现，后来却因与当地的外国宣教师，长老执事们闹意见，以致不得不辞职返回香港，「另谋别职」。

「闹意见」可能破坏圣工和毁灭自己的前途。不少毕业生满腔热血，忠心事奉，但有时也不免有自视过高，不把别人的意见和劝勉放在眼内。严格地说，明显的或隐藏的「骄傲」都能使人不愿接受长者或任何朋友的意见，于是「闹意见」便发生，结果一拍两散，大家不能再相处，唯有各奔前程。但是，吃亏的多数是传道人，尤其是到外国去任职的。本地的信徒与长老执事或外国宣教师依然故我，这个传道人走了，另外再请传道人就是了。

百忍成金 不必自辩

「忍耐」是传道人应有的美德。「宁人负我，毋我负人」是传道人应守的生活与工作原则，我们是代表神在教会工作的人，一切事情的发生，都有主最公正的判断，不要自己代替主去判断或争吵。「小不忍则乱大谋」，「百忍成金」，古人有许多宝贵的遗训，圣经也有许多有关忍耐的经文。一个传道人不能忍耐，怎能劝导信徒忍耐呢？

传道人在这个教会不能忍耐，在另一教会如有同样的事情发生，也会大家不欢而散。到处换工场，给予人们不良的印象，结果，传道人放弃传道的工作，还要自辩为清高，或者再没有任何教会愿望聘请他任圣职，埋没了自己的前途。

「跳」换工场 忘记生产

有一位传道人来我处畅谈，他说出他曾换了四个传道工场，我问「为什么」。他回答是：「这个工场不理想，另一工场的牧师

对他太刻薄，又有一工场的主人不给传道人一点权柄，最后一个工场待遇太差。」在这传道人看来，似乎世界上没有一处传道工场能使他满意。于是我问：

「那么，你的第五工场是什么地方？」

「我准备到某牧师那里去！」他这样回答。这第五工场能否使他满意呢？一年之后，我在一个聚会中碰见他，他说：他已经再换了一种新工作了。

一个传道人喜欢换传道工场，也是一件危险的事，我曾劝这位传道人，不要太容易「跳」，因为人的生命与时间有限，「跳」得几跳，时间已经浪费了，人也已经老了，工作却一无所成。同时，「工场不能使自己满意」，有时未必完全是别人的错，可能自己也有部份不妥之处，「自己不能使工场满意」。在某一个岗位上如能工事奉三五年，不论如何，总能看见若干成绩，这些工场的成绩，有时是需要由痛苦的经纬线交织才能获得的。「太容易的工作不会有惊人的成就」。「没有生产之苦的妇女，是不容易做一个良好的母亲」（加四 19，保罗有受生产之苦一语，表示传道人的困难与代价）。

多受痛苦 忠心良善

又有一些神学生，在神学功课快要完成的时候，便有伟大的抱负，希望一出母校，便作「游行布道家」，到处受人欢迎，做出惊天动地的伟大传道事业。可是，这种幻想往往会毁灭一位传道人的前途。经验告诉我们，一个初出茅庐的神学生，应该在教会内有若干年的事奉，小教会更佳，他必须有「生产」痛苦经验，遇过困难，被人误会，劳苦工作，有时过着贫穷的生活，看过许多难看的脸孔，有时吞声忍辱，默默受欺，也不埋怨。只顾在生活上表现「良善」，在工作上表现「忠心」。等到时候满足，神便会慢慢起用他，然后重用他，荣神益人。

那些在神学院毕业后马上希望做、学做或决心做「大布道家」

的青年人，有时可能有特殊的机会而一帆风顺。但又可能因缺乏上述的「生产的痛苦经验」，而不能谦卑、温柔、忍耐，接受别人的善意劝告和体谅别人的痛苦，于是灰心，而不再传道，「大布道家」的幻想被毁灭，受职做「小传道人」反觉羞耻，前途也就不知如何是好。没有做过传道人受过多种苦难的人，往往在讲道时喜欢「责备、谩骂、讥讽」，但缺乏「同情，倒油和酒、爱心、了解别人痛苦」，所以往往令一部份听众觉得「颇为刺激」，但也会使许多人「跌倒」。

先去争取 牧养经验

一位神学生喜欢文字工作，毕业后在某一文字机关服务。生活过得去，工作也不困难。有一天，我问及他最近的工作状况之后，对他说：你为什么不去找一个可以有机会牧养羊群的「工场」呢？文字工作如果是自己受主托付去做，是可能有成就的，但「为人作嫁衣裳」地去做文字工作，你永远得不到一个「结论」，同时，你没有机会牧养羊群。这位朋友后来果然放弃他以为有意思的文字工作，走上传道人之途，几年后被按立为牧师，做一个良善忠心的神仆，牧养数百个可爱的羊。

我们认为文字工作是非常重要的，但，只做文字工作而缺乏传道及牧养经验，则未免有纸上谈兵及隔靴搔痒之感，因此，先在传道的工场上寻找经验是非常有益的，对于从事写作时有实际的贡献。

已成骨灰 摆在圣坛

神学生到底应往何处去？到底有多少「出路」？

其实神学生只有一条「出路」，那就是忠心耿耿跟从主，一次献上，永不取回，一次献上，永为主用。既然起初受感而献身，把生命放在神圣的祭坛上焚烧，而且已经烧成「骨灰」，不能再拿回来为自己用，为什么再走未献身事主的人所走的道路呢？为什么不破釜沉舟义无反顾地履行与主所立的圣约呢？

受感献身的人已经不多，能入神学院及完成三四年学业的同学也那么少，能够在传道工场上站得稳而为主忠诚工作的人又那么少，我们怎能忍心看见「神家荒凉」和「禾熟无人收」的景象而不顾，仍然为着个人的、眼前的、属世的利益打算呢？

从事世界工作的人多得很，不需要我们这些受过多年神学训练的人去重复他们的工作。我们既已被主分别为圣专心作「圣工」，为什么又回到做「俗事」的环境里去呢？

回头事主 喜乐满天

那些看见我们献身而为我们庆幸的教会长者们，那些在各方面帮助我们完成神学学业的朋友们，那些介绍我们进到传道工场上的前辈同工，和那些按手在我们头上希望我们终身事主的牧师们，可能经常为我们代祷，「挂念的眼睛」不断注意我们在灵程及圣工上的进展，他们爱心的关怀与协助，可能暗中不断的作我们的支持人。然而一旦我们走上底马之途，离弃保罗，怎能不使这些好友们伤心，甚至为我们流泪？

全世界传道的人实在太少，不足应付紧急的属灵工作，盼望一切蒙大恩、受特别训练的神学生，都能「体会基督耶稣的心肠」，「爱祂比这一切更深」。其实我们所相信所敬爱的主耶稣比上述任何人更关怀我们，祂在我们忠心事奉祂的时候会比任何人都快乐，而在我们离弃祂不再做圣工的时候，祂比任何人更伤心！

希望我们忠于所托，鞠躬尽瘁，见主而后已！

希望我们谦卑、忍耐、学习更多「生产痛苦」的功课！

希望一切已经放弃圣工的神学生们再回头，重走传道之途。你的回头，会使天上的主和千万天使并世上许多关怀你的好友获得无上的快乐！
(一九六八年于天人神学院毕业礼)

廣傳時期的宣教事工 — 信義宗（四）

香港 李金強

德国巴陵会来华宣教的记述，始见于王元深：《圣道圣来考》一书，²¹ 该会对华宣教乃因郭士立而起，原来郭士立于 1849 年回国渡假，遂借机宣传其所创立福汉会对华宣教的业绩，并呼吁母国教会来华传教。由是引起德国信义会的关注，先后成立巴陵传道会（Berlin Missionary Society for China, 1850），一称“大巴陵”及巴陵女传道会（Berlin Women's Missionary Society for China, 1851）。与此同时，由于郭士立又提倡关注华人弃婴，使当地信徒大受感动，相继奉献。设立慈善会于柏林，取名巴陵会，又称“小巴陵”会，有别于上述的巴陵传道会。

1850 年小巴陵差派那文（Robert Neumen）牧师来华，至香港，寓居湾仔。学习粤语，并协助郭士立传教，开始收养弃婴孤儿，是为香港巴陵会育婴堂之始。翌年郭士立去世，由那牧承担福汉会之事工。1853 年那牧雇舟，于华南沿海乡村传道，并至海南岛之海口，登岸宣教，为当地官方所拒而离开，实为西方传教士至海南岛宣教之第一人。1855 年那牧因妻子患病回国，而福汉会事工亦由此终止活动。

而巴陵传道会则于 1854 年差派韩士伯（A. Hanspach）及郭念三医生二人来华宣教。到港后寓居湾仔，计划入内地传教，韩牧始赴广东各地，以布道及办学方式，发展事工。而郭医则至归善、荷坳以医疗传道，并开设学校。遂获华人信徒陈观海、李保、吴

²¹ 王元深：《聖道聖來考》（香港，1906），頁 33-36。

天福、陈南，随之学医。其中陈观海（1851-1921）于 1867 年由巴陵会保送，至柏林之巴陵神学大学就读，毕业后按立牧职，回国传道，为近代中国留德学生之先驱。二次鸦片战争（1858-1960）后，差派何必列（F. Hubrig）牧师来华，为该会在华宣教事工之发展时期。何牧继至惠阳传教，并由华人信徒王创陪同前赴归善、淡水墟，继而至广州增沙街办学传教。并获礼贤会转让油栏门房舍，以此为总机关。此后相继至新安、花县、东莞、韶州、南雄各地成立支堂，主要从事对客家人的事工。至 1872 年巴陵会经济欠佳，遂将其客家事工，转交礼贤会主持，然至 1882 年再次分开。此后巴陵会独立发展，仍以广州为基地，向外围县乡之客家人宣教。至 1914 年男女教友达 6,300 余人。其传教事业，主要包括传道、教育及慈惠三方面。

（一）传道——该会自以油栏门为中心，建堂、设校，推动事工。其后于广州芳村购地建堂，成为该会之总会所。先后至惠州、惠阳之永湖墟宣教，并以兴学传道方式进行宣教。逐渐推广至惠州府属各县，信徒日增。继至花县客籍地区，成立基址。进而向粤北之清远、英德、韶州、始兴、南雄等地发展，并进入江西南部一带，得以成立区会。继而又至顺德、中山、新会、从化、增城各县市成立教堂，巴陵会在华传道事业，由是确立。

（二）教育——巴陵会于广州宣教之初，尤重兴学传教，故与礼贤会合办小学于油栏门。并成立神学院，培训传道人材，日后又于广州成立中德中学，韶州成立德华女子中学，于南雄、始兴、韶州、英德、清远、新会各堂所，均兴办小学。至 1905 年，该会于广州共办学校 60 间，学生 1,000 人，包括神学院 1 所、寄宿男中学 2 所、女校 4 所，其余学校多设于农村，亦以传教为其目的。

（三）慈惠——此即香港巴陵会育婴堂之创办，目的在于收养弃婴。那文牧师于香港首开其始，1855年回国后，将所收弃婴，暂交由同宗礼贤会叶纳清牧师（Genähr Ferdinand, 1823-1864）照料；其中两名弃婴交由王元深带至福永教堂暂养。1857年巴陵会再派罗敦多牧师来港，并于西营盘高街兴建新育婴堂，重新接纳弃婴，日渐扩充。时礼贤会王煜初因肺病南下香港疗养，受聘于育婴堂，至1884年且被按立为牧师，继而转至伦敦传道会道济会堂任职。然随着该堂之发展，所收女孩尤多，并为其提供教育，故稍后改称为巴陵女书院，至1914年在本港绅商刘伯铸等人捐款下，且建立新楼舍。

综上所述可见巴陵会在华事工，集中粤、港两地，而以客籍为其宣教对象。然其在广州的传教事业，与近代中国革命，具有密切关系。此乃孙中山倡导革命早期重要助手之一郑士良（1863-1902），早年就读于油栏门巴陵会的小学，日后且受洗加入教会，成为礼贤会及巴陵会之信徒，郑氏为1900年惠州之役的策动者。而另一檀香山兴中会成员宋居仁（1854-1931），于1894年随孙中山回国后投身革命，及至乙未广州之役及惠州之役失败，于1901年，宋氏为芳村巴陵会总部之德籍传教士敦宜坚（H. Kollecker）聘为传道人，参与传教事工。及至1903年壬寅广州之役，即利用芳村巴陵教会作为革命地点，而该会信徒李植生亦为此役之参与者。²²

（作者任教于香港浸会大学历史系）

²² 梁壽華：《革命生驅——基督徒與清中國革命的起源》（香港：宣道書局，2007），頁121-124，304-307。

读者奉献或购买书籍 可以循下列方法汇款来本会

- 一、美国、加拿大、澳洲、纽西兰和欧洲各国读者寄款来，最好在银行购买「港币」汇票，抬头请写「**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也可用私人或银行美金汇票。若将美金或外币钞票封好挂号寄来，我们一样可以收到，不必浪费手续费。
- 二、由于马来西亚有外汇管制，支票不能在香港兑现，读者可在 Public Bank 或其它银行购买港元汇票，抬头写「**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
- 三、新加坡读者可通过锡安书房奉献给本会圣工，支票 / 汇票抬头可写上：「GOSPEL TRACT DISTRIBUTOR」，寄往：
Xian Bookstore (Tel: 62834357, Fax: 64874017) Blk 212,
HOUGANG ST. 21, #01-339 SINGAPORE 530212
(如寄私人支票来本会，我们要缴付港币\$120 手续费)
- 四、台湾已通汇，读者可在银行购买港币汇票寄来。
- 五、香港读者可用私人港币支票，抬头中文写「环球布道会有限公司」或英文「**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也可将钞票封好寄来，亦可直接存入恒生银行(366-041127-001)，存款后将存根连同姓名地址寄回本会；亦可将通用邮票寄来。
- 六、国内读者可在中国银行购买港元汇票，抬头写「环球布道会有限公司」。

欢迎弟兄姊妹为我们的需要代祷、奉献，支持我们继续出版天人之声、书藉和诗歌。